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检务保障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根据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进行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的采购。2019年计划购买案件卷宗数字化服务和其他检察业务设施设备等内容。		
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试行）》沪财行[2014]39号 《上海市市级行政单位固定资产报废标准》沪机管[2014]23号文 《上海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沪财采[2016]2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检察办案业务量不断增加，为了保障金山检察院检察办案业务和行政办公工作的正常运行，此次申请设立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项目。部分办公设施设备老旧，已难以满足日常办案业务需求，故此次予以改造，并更新部分设备。办案卷宗逐年上升，为实现档案数字化管理，有必要开展相关的数字化管理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本院相关财务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严格管理相关设备的采购和改造项目。根据实际办案业务需求情况，逐步落实相关设施设备及服务的采购工作。		
项目总预算（元）	91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1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75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987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检察办案保障费	500000	
	检察综合保障费（案管扫描）	330000	
	检察综合保障费（档案电子化）	8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在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采购、验收、安装等工作，并对相关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检察机关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通过设备更新，消除旧设备因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办案效率，更好地为本院提供业务保障，确保各项业务活动顺利进行，并提升档案数字化管理能力，确保办案业务效率的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规定，计划在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采购、验收、安装等工作，并对相关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确保检察办案业务的效率。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投入管理目标	投入资金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实施管理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设备安装率	=100%
		扫描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目标	案卷数字化工作完成准确率	≥98%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扫描正确率	=100.00%
	时效目标	案卷数字化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成本目标	政府采购合规性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设备闲置率	=0
		设备综合故障率	≤2.00%
		检察人员办案效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信息化运行维护是指对信息化相关的资产（软件、硬件）进行服务保障、升级更新，对使用者进行培训 and 需求沟通，对运维人员和文档进行管理的过程。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以及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金山检察院信息化系统越来越复杂，信息化系统的重要性越来越强，为了保障检察院日常工作的开展，对信息化运维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金山检察院拟对本院的信息化软硬件进行全方位的维护。		
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检察院“十三五”时期检查工作发展规划纲要中指出，要以信息化促使司法办案规范化。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金山检察院通过对信息化设备的维护，加强了检察院各部门的信息化建设，增进了资源共享，提高了办案信息的传递速度，节约了办案成本，为检察工作和人民检察院各项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和保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信息化运维项目由检务保障部按照金山检察院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的相关规定负责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总预算（元）	38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8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195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193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信息化运维	38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对本院软硬件系统进行维护		
项目总目标	对金山检察院信息化硬件软件进行维护，保障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营，确保检察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响应，完成本部网络、驻看守所检察室分支网、检察院中心机房、自侦案件侦查指挥系统、检察业务网分级保护建设、驻所检察室与看守所监控系统联网、涉密业务信息系统安全保密项目、办公事务系统项目、内网网页项目的运维服务，建立信息化应急响应机制，对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并提供信息化技术培训及安全管理培训服务，确保全年不发生数据安全事故，确保软硬件整体故障情况可控。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投入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实施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网络系统运维完成率	=100%
	质量目标	故障排除率	=100%
		故障一次排除率	≥95.00%
		应急响应服务到位率	=100%
	时效目标	故障排除及时性	及时
		信息系统运维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信息化系统运行效率	提升
		检察院工作人员业务效率	提升
		信息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00次
		信息化办案效率提升情况	提升
		信息化系统故障率	≤2%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维护人员到位率	=100%
		建立信息化运维管理制度	建立
	满意度目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工作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为了更好地对外宣传金山区检察院的各项工作，树立良好的检察机关形象，体现检察院各项业务工作的规范化、精细化，同时为了保障检察业务的顺利开展，本院拟对检察业务工作涉及检察业务宣传工作进行专项保障，因此设立了2019年检察业务工作费项目。该项目主要包括检察宣传项目支出。		
立项依据	《上海市检察机关区县院业务装备配备标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对检察先进院和先进人物的微视频制作，在检察门户网站和区电视台等媒体宣传检察工作，使社会各界了解检察职能和检察工作，有利于推进阳光检务机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金山区检察院办公室负责实施，负责检察业务宣传工作，包括宣传品的制作发放内容。		
项目总预算（元）	18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8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2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962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检察宣传费	18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检察宣传工作根据市检察院统一部署，完成宣传内容的制作和发布工作。		
项目总目标	通过检察业务工作费项目的实施，加强检察宣传工作管理力度，确保本院各类检察宣传工作顺利开展，认真贯彻和执行关于检察业务宣传的各项规定。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实施的相关计划及统一部署，完成宣传内容的制作，提升金山检察院的社会影响力。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投入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实施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检察宣传信息发布数	提升
	质量目标	检察宣传考核排名	全市排名靠前
		检察专辑报道数	提升
	时效目标	检务公开信息发布及时率	=100.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媒体平台访问量	提升
		社会公共关注度	提升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辅助人员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随着检察院办案业务量的增加，办案人员的工作强度与工作压力也在不断增加。为缓解检察官的工作压力，将部分辅助性工作从检察官的工作内容中剥离出来，交由检察辅助人员完成，可以使检察官能将更多精力集中与业务工作，在降低其工作压力的同时，提升司法办案业务工作的整体效率。根据从事业务性质的不同，辅助文员分为检察业务类和综合事务类。检察业务类岗位主要职能是协助法官处理事务性工作，从事相关记录、装订卷宗、文字输入等工作；综合事务岗位主要职能是将不能社会化的工作由辅助文员承担，包括文件印发、档案管理工作。		
立项依据	沪人社资[2018]204号《关于调整本市机关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薪酬水平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进一步规范检察院辅助文员的的管理，建立一支稳定的检察院辅助文员队伍，将有利于大幅度节约检察资源，使检察官从日常的事务性工作中解脱出来，更好地履行司法办案职能。同时也有利于机关事务性工作向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方向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治部根据《关于调整本市机关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薪酬水平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开展检察辅助人员的项目的实施工作。		
项目总预算（元）	351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51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2352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947648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辅助人员经费	351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辅助人员薪酬标准按月支付工资、津补贴、奖金、管理费用等，并完成年度新进辅助人员的招聘及培训计划。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实施辅助人员培训、考核等工作，提升辅助人员业务能力，提高办案工作整体效率，完成各项办案辅助工作任务，配合案件分类管理改革，提高辅助人员岗位技能。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2019年辅助人员培训及考核计划，有针对性地提高辅助人员工作素能和工作积极性，保障本院办案业务水平的平稳发展。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算执行率	=100.00%
	资金投入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实施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辅助人员绩效考核完成率	=100.00%
		辅助人员到位率	=100.00%
		辅助人员招聘完成率	=100.00%
		辅助人员培训完成率	=100.00%
	质量目标	绩效考核通过率	=100.00%
	时效目标	考核完成及时率	=100.00%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00%
	成本目标	薪金成本合规性	合规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辅助人员服务专业能力	提升
		办案业务工作效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辅助人员满意度	≥90.00%
		辅助人员所在部门满意度	≥90.00%
	人力资源目标	人员流失率	≤10.00%
	可持续目标	辅助人员招录计划	制定
		辅助人员管理制度	完善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办案业务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为了加强检察工作的专业化水平，体现检察院各项业务工作的规范化、精细化，同时保障本院各类检察业务的顺利开展，金山区检察院拟对检察业务工作进行全方面保障，由此设立了2019年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该项目包括司法鉴定费、协助办案费、举报控申费等三个子项。本项目是本院为履行检察监督职能而需使用的案件相关费用，包括证据勘验费和司法鉴定费等。根据《国家赔偿法》规定，对公民采取逮捕措施后决定撤案、不起诉或者经审判宣告无罪的，应由作出逮捕决定的检察机关作为赔偿义务机关履行国家赔偿职责。根据国家以及上海市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对经济困难的刑事案件被害人实行司法救助的相关规定，设立专门的司法救助专项资金。		
立项依据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加强政法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09〕3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试行）》的通知（财行〔2009〕209号） 财政部、最高检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行〔2014〕2号） 《国家赔偿法》 中央政法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建立涉法涉诉救助资金试点工作的意见》（政法〔2007〕44号） 市委政法委《上海市开展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的若干意见》（沪委政法〔2009〕14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本项目资金是检察院刑事检察、民事检察和行政检察、执行监督等部门开展业务所必需的费用支出。严格适用于法律法规明确界定的国家赔偿或司法救助相关对象，能够充分保障案件当事人的权益，确保诉讼活动的正常进行，有利于在检察环节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检察六部负责具体实施。该项目的实施依据本院相关财务规定、业务经费使用规定，并由相关部门专人负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严格审批报销手续，转款专用，严禁预算超支。		
项目总预算（元）	68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8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685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2057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举报控申费（司法救助）	150000	
	协助办案（特殊人群司法保护）	30000	
	侦缉调查费（公益诉讼调查取证）	5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各子项依据检察办案业务实际情况和需求情况，分别制定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总目标	通过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的执行，确保金山区检察院各类检察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检察院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检察权力提供经费和物质保障，从而提升检察院检察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检察业务工作需要，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实施内容，确保全部内容顺利有序进行，提升本院检察业务工作效率，保障本院各类检察业务顺利进行。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
		预算执行率	=100.00%
	资金投入管理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实施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应助尽助率	=100.00%
	质量目标	鉴定准确率	=100.00%
		救助审核准确率	=100.00%
	时效目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目标	单次救助金额	合规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鉴定案件结案率	≥90.00%
		受助案件结案率	≥90.00%
		检察办案业务效率	提升
		有责投诉情况	=0.00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00%
		受助对象满意度	≥90.00%
	可持续目标	救助工作管理制度	完善
备注	无		